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乃林坝石灰石矿
2026 年度矿区生态修复计划书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

方案名称：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乃林坝石灰石矿

2026 年度矿区生态修复计划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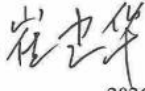
提交单位：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张猛

编制人员：许栋 孙伟

提交时间：2026 年 3 月

2026 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计划书审查意见书

矿山名称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石灰岩矿		
采矿权人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猛
专家组名单	张广友、常海彬、崔建华	主审专家	崔建华
专 家 审 查 意 见	<p>2026 年 4 月 2 日，根据采矿权人的申请，巴林左旗自然资源局组织有关专家（名单附后），对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提交的《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石灰岩矿 2026 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进行了技术审查，经认真讨论形成技术审查意见如下：</p> <p>1、根据矿区现状，《计划书》对矿山现状存在的矿山地质环境问题进行了评述。基本符合实际情况。</p> <p>2、《计划书》对矿山地质环境问题进行了预测。结论基本正确。</p> <p>3、《计划书》设计：矿山持续停产，前期现状单元已完成治理，本年度对露天采场危岩体清理，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监测。措施基本合理、可行。</p> <p>4、存在的问题及建议</p> <p>（1）建议对水质进行检测，对水样采样、分析列入预算（或引用环保水质分析数据在计划书中说明）。</p> <p>（2）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预算部分单价不合理（如汽油），人工费不能低于内蒙古自治区最低工资标准。</p> <p>（3）加强完善前期治理区域的维护。</p> <p>综上所述，《计划书》内容较齐全，对矿山地质环境现状的论述基本清晰，矿山地质环境预测内容基本符合，设计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与监测工程基本合理，治理工程措施基本可行，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符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相关技术要求，予以审查通过。《计划书》可作为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石灰岩矿 2026 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及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对矿山地质环境监督、管理、核查的依据。</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主审专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 年 4 月 5 日</p>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石灰岩矿 2026 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计划书

审核专家签字表

姓名	单位	专业	职务/职称	签名
张广友	核工业二四三大队	地理信息	高级工程师	张广友
常海彬	核工业二四三大队	地质矿产	高级工程师	常海彬
崔建华	核工业二四三大队	水工环	高级工程师	崔建华

目 录

一、矿山基本情况	1
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方案的编制与执行情况	2
(一) 方案编制概况	2
(二) 设计治理情况	2
(三)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方案执行情况	5
三、本年度矿山生产计划	6
四、矿山地质环境问题	7
(一) 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现状	7
(二) 矿山地质环境问题预测	10
五、矿山地质环境防治工程	11
(一)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区的确定	11
(二)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	11
(三) 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工程	11
六、经费估算	15
(一) 预算编制依据	15
(二) 费用计算	15

附 图 目 录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乃林坝石灰石矿 2026 年度矿区生态修复工程部署图（比例尺 1：2000）

一、矿山基本情况

矿山基本信息表

矿山企业基本信息			
矿山名称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乃林坝石灰石矿		
采矿权人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猛
采矿许可证号	XC1504002016117130143167	发证机关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
有效期限	2025年11月9日-2031年11月8日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16日
矿区地址	赤峰市巴林左旗白音诺尔镇乃林坝嘎查		
经纬度坐标	东经：118°58'24"-118°59'02"；北纬：44°29'17"-44°29'40"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规模	110万吨
开采矿种	水泥用石灰岩	采矿方式	露天开采
矿区面积	0.4862km ²	生产现状	生产
建矿时间	2013年3月1日	设计生产能力	110万吨
设计服务年限	11年	实际生产能力	生产
剩余服务年限	6.3年	开采深度	1042m至965m标高
查明资源储量	9064.3kt	剩余资源储量	9064.3kt
矿区范围 拐点坐标	拐点编号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X	Y
	1	4929269.4100	40418614.3300
	2	4929248.8700	40419173.8200
	3	4928549.4900	40419148.1500
	4	4928579.9400	40418318.8900
	矿区面积：0.4863km ² 开采标高：自 1042m 至 965m 标高		
基金计提	已计提 0万元	基金使用	未使用
矿山企业联系方式			
联系人	许栋	手机号	18753353221
通讯地址	巴林左旗白音诺尔镇	邮 编	025450
固定电话		E-mail	

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方案的编制与执行情况

（一）方案编制概况

1、2020年度治理方案

2020年2月由巴林左旗国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编制的《巴林左旗白音诺尔镇乃林坝石灰岩一矿2020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计划书》。

2、2021年度治理方案

2021年4月由巴林左旗国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编制的《巴林左旗白音诺尔镇乃林坝石灰岩一矿2021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计划书》

3、2022年度治理方案

2022年7月由巴林左旗国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编制的《巴林左旗白音诺尔镇乃林坝石灰岩一矿2022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计划书》

4、2023年度治理方案

2023年2月由巴林左旗国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编制的《巴林左旗白音诺尔镇乃林坝石灰岩一矿2023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计划书》

5、综合治理方案

2024年1月由蒙古弘瑞地质勘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巴林左旗国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白音诺尔镇乃林坝石灰石一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赤矿治字（2024）014号），方案规划年限为8.3年，即2024年1月1日-2034年12月31日，首期治理年限为2024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方案编制基准年为2024年1月。

6、2024年度治理方案

2024年3月由巴林左旗国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编制的《巴林左旗白音诺尔镇乃林坝石灰岩一矿2024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计划书》。

7、2025年度治理方案

2025年3月由巴林左旗国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编制的《巴林左旗白音诺尔镇乃林坝石灰岩一矿2025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计划书》。

（二）设计治理情况

1、2020年度治理计划书

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监测。

监测内容：矿区范围内的地形地貌景观及土地植被资源。

监测方法：采用目测及拍照摄像相结合的方式，对场地的外观表现特征参数进行监测，对各区破坏的土地类型进行实地调查，设计一条监测路线，监测路线长1611m。

监测频率：每月目测2次，对场地占用情况进行一次仪器测量拍照摄像。

监测年数为1年，共计监测24次。

2、2021年度治理计划书

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监测。

监测内容：矿区范围内的地形地貌景观及土地植被资源。

监测方法：采用目测及拍照摄像相结合的方式，对场地的外观表现特征参数进行监测，对各区破坏的土地类型进行实地调查，设计一条监测路线，监测路线长1611m。

监测频率：每月目测2次，对场地占用情况进行一次仪器测量拍照摄像。

监测年数为1年，共计监测24次。

3、2022年度治理计划书

2022年度治理矿区范围的采场主要治理措施为整形、覆土，然后植被恢复。

治理工程量见下表：

表 2-1 治理工程量统计表

场地名称	治理面积	垫坡	覆土	种草
	m ²	m ³	m ³	m ²
超采露天采场	1176	700	353	1176

4、2023年度治理计划书

2023年度治理矿区范围为超采的露天采场南侧，主要治理措施为整形、覆土，然后植被恢复。治理工程量见下表：

表 2-2 治理工程量统计表

场地名称	治理面积	垫坡	覆土	种草
	m ²	m ³	m ³	m ²
超采露天采场	1176	700	353	1176

5、综合治理方案

2024年1月由蒙古弘瑞地质勘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巴林左旗国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白音诺尔镇乃林坝石灰石一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第一阶段（2024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2024年度实施计

划具体如下：

- 1、在拟建露天采场范围外布设网围栏和警示牌；按照采矿生产的进展及时进行危岩体清理；
- 2、对拟建场地进行表土剥离，对拟建废渣堆、拟建表土场修建挡渣墙；
- 3、矿区道路的堆坡、切坡及不再继续使用的道路进行最终的治理；
- 4、对不再继续使用的露天采场1进行最终的治理；
- 5、对评估区进行矿山地质环境的治理和复垦的监测和管护。

表 2-3 2024 年治理工程年度实施计划表

年度	治理场地名称	工程措施	单位	工程量
2024.1.1 -2024.12.31	拟建露天采场	警示牌	块	14
		网围栏	m	1284
		危岩体清理	m ³	982
		表土剥离	m ³	30665
	拟建废渣堆	表土剥离	m ³	2319
		挡渣墙	m	183
	拟建表土场	挡渣墙	m	182
	拟建截洪沟	表土剥离	m ³	241
	矿区道路	垫坡	m ³	726
		整形整平	m ³	4212
		覆土	m ³	4383
		种草	m ²	14610
	露天采场 1	垫坡	m ³	1350
		石方整平	m ³	1754
		覆土	m ³	1754
		种草	m ²	5847
	矿区道路	表土剥离	m ³	956
评估区	监测	年	1	
复垦区	管护	年	1	

6、2024年度治理计划书

本年度设计治理的内容为拟建露天采场、拟建废渣堆、拟建表土场、拟建截洪沟、矿区道路、露天采场1，同时继续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监测。治理工程量见下表：

表 2-4 治理工程量统计表

年度	治理场地名称	工程措施	单位	工程量
2024.1.1-2024.12.31	拟建露天采场	警示牌	块	14
		网围栏	m	1284
		危岩体清理	m ³	982
		表土剥离	m ³	30665
	拟建废渣堆	表土剥离	m ³	2319
		挡渣墙	m	183
	拟建表土场	挡渣墙	m	182
	拟建截洪沟	表土剥离	m ³	241
	矿区道路	垫坡	m ³	726
		整形整平	m ³	4212
		覆土	m ³	4383
		种草	m ²	14610
	露天采场 1	垫坡	m ³	1350
		石方整平	m ³	1754
		覆土	m ³	1754
		种草	m ²	5847
	矿区道路	表土剥离	m ³	956
复垦区	管护监测	年	1	

7、2025年度治理计划书

本年度设计治理的内容为拟建露天采场、露天采场2、挖损场地，同时继续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监测。措施为对拟建露天采场进行危岩体清理，同时对开采到界位置进行覆土、种草；对露天采场2进行最终治理，措施为对其进行垫坡、石方整平、覆土、种草；对挖损场地进行垫坡、石方整平、覆土、种草。

表 2-5 治理工程量统计表

治理场地名称	工程措施	单位	工程量
拟建露天采场	危岩体清理	m ³	982
	覆土	m ³	552
	种草	m ²	1839
露天采场 2	垫坡	m ³	4050
	石方整平	m ³	2183
	覆土	m ³	2183
	种草	m ²	7278
挖损场地	垫坡	m ³	1314
	石方整平	m ³	848
	覆土	m ³	848
	种草	m ²	2825
评估区	监测	年	1
复垦区	管护	年	1

(三)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方案执行情况

矿山对前期设计的治理工程进行了治理，并且通过了核查验收。

三、本年度矿山生产计划

结合我矿实际情况并参照《开发利用方案》设计，本年度主要沿着现有台阶继续向北推进，开采拐点范围见下表：

表 3-1 本年度开采范围（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拐点编号	X	Y	拐点编号	X	Y
1	4928894.92	418872.11	11	4928693.21	418778.82
2	4928890.46	418896.33	12	4928649.57	418768.67
3	4928874.14	418932.24	13	4928614.22	418745.93
4	4928856.78	418942.55	14	4928609.30	418730.56
5	4928822.08	418943.40	15	4928612.99	418693.06
6	4928806.79	418929.66	16	4928706.45	418649.49
7	4928806.79	418910.76	17	4928769.51	418714.08
8	4928817.10	418872.28	18	4928854.62	418811.84
9	4928816.78	418866.42	19	4928874.99	418839.34
10	4928772.52	418845.52	20	4928894.92	418872.11

四、矿山地质环境问题

（一）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现状

矿山从建矿至今一直未生产，目前正在进行基建，经过前期治理及现状开采，我矿地表存在的工程场地为露天采场、矿区道路。现按破坏单元分别对地质灾害、占用损毁土地、含水层破坏、地形地貌景观等四大类矿山地质环境问题进行论述。

1、露天采场

（1）地质灾害

根据现场调查，露天采场采高为 4-15m，采掘面较陡，坡角 40°-70°，不存在开采临空面，但是西侧有一处采掘面较为高陡，现状采坑底部并没有崩落的岩土体，没有掉块迹象；现边坡岩体较稳定，现状未发现崩塌等地质灾害，现状条件下地质灾害不发育。

（2）含水层破坏现状

矿区基岩裂隙水水位埋深 944.60m，现状露天采场 2 开采标高 995.72-1022.01mm，故露天采场未揭露含水层，未破坏含水层结构。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白音诺尔镇（巴林左旗国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乃林坝石灰石一矿区石灰岩矿环境影响报告表》（左环审字〔2018〕015号），矿山开采对含水层水质不产生影响。

（3）地形地貌景观影响现状

露天采场采高为 4-15m，采掘面较陡，坡角 40°-70°，采场内零散堆放矿山开采的少量矿石露天采坑大面积开挖，直接对原始地形地貌产生了不可恢复性破坏，采坑大面积开挖，露天采场使山体破碎，与自然景观不协调，破坏了原生地形地貌景观。

（4）土地资源影响现状

露天采场占地面积为 76094m²，破坏土地利用类型为灌木林地 3426m²，天然牧草地 26665m²，裸土地 138m²，裸岩石砾地 87m²。



照片 4-1 露天采场

2、矿区道路

(1) 地质灾害现状

根据现场调查，矿区道路正在修建，道路存在堆坡和切坡，堆坡坡面角稳定，坡角约为 35-40°，切坡坡面角约为 50°，坡面稳定，崩落的岩土体，没有掉块迹象。现状地质灾害不发育。

(2) 含水层破坏现状

矿区道路未揭露含水层，未破坏含水层结构。

(3) 地形地貌景观影响现状

矿区道路主要用于连接各功能单元，道路长 950m，道路路面宽约为 4-12m，平均宽约为 8m，道路路面较为平缓，道路在铺设过程中，在山体内缘产生了切坡，切坡位于道路中部，切坡总长度约为 242m，切坡高度约为 1.2-4m，切坡坡面角约为 50°，坡面稳定；道路铺设利用了大量废土石，在山体外缘产生了大量堆坡，堆坡长度约为 1140m，堆坡角约为 35-40°，堆高约为 1.5-5.5m，坡面稳定，但是并不规整。道路及切坡和堆坡的总面积为 28320m²，道路的建设，破坏了山体完整性，形成了人工堆积地貌。

(4) 土地资源影响现状

矿区道路占地面积为 28320m²，破坏土地利用类型为灌木林地 356m²，天然牧草地 22370m²，裸土地 1551m²，裸岩石砾地 4043m²。



照片 4-2 道路

综上所述，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现状见表 4-1。

表 4-1 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现状说明表

评估单元	面积 (m ²)	现状矿山地质环境问题			
		地质灾害	含水层影响	地形地貌景观影响	土地资源
露天采场	76094	不发育	未破坏	破坏了原生地形地貌景观	损毁灌木林地、天然牧草地、裸土地、裸岩石砾地
矿区道路	28320	不发育	未破坏	破坏了原生地形地貌景观	损毁灌木林地、天然牧草地、裸土地、裸岩石砾地
合计	104414				

根据结合 2021 年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分类，矿山已损毁场地土地利用类型灌木林地、天然牧草地、裸土地、裸岩石砾地。矿业活动影响的区域为露天采场、挖损场地以及矿区道路，土地权属巴林左旗白音诺尔镇第四居委会，土地权属明确，无争议，具体见表 4-2。

表 4-2 已损毁场地土地利用现状及权属表

场地名称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面积 (m ²)	权属
	编号	名称	编号	名称		
露天采场	03	林地	0305	灌木林地	12352	巴林左旗 白音诺尔镇 第四居委会
	04	草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50704	
	12	其他土地	1206	裸土地	356	
			1207	裸岩石砾地	12682	
矿区道路	03	林地	0305	灌木林地	356	
	04	草地	0401	天然牧草地	22370	
	12	其他土地	1206	裸土地	1551	
			1207	裸岩石砾地	4043	
合计					104414	

(二) 矿山地质环境问题预测

本年度开采位置均位于现状露天采场范围内，不产生新的破坏。

五、矿山地质环境防治工程

（一）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区的确定

根据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技术要求，治理区域范围包括已存在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的区域及本期开采区、矿业活动的影响区域。根据《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规程》(TD/T1031-2011)，土地复垦责任范围为复垦区中已损毁和拟损毁的土地及土地复垦方案涉及的生产年限结束后不再留续使用的永久性建设用地共同构成的区域。

根据以上治理分区原则及方法，确定该矿已存在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的区域包括露天采场、矿区道路。根据《综合治理方案》，本年度治理为露天采场的到界边坡，根据矿山实际生产情况，目前并未有开采到界的边坡存在，因此本年度设计治理的内容为拟建露天采场的危岩体清理，加强完善前期治理区域的维护，并继续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监测。

（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

1、露天采场

危岩体清理：露天采场边坡清理工程量估算如下： $Q_x=L \times v$ ，式中： Q_x 为削坡石方量(m^3)； L 为露天采场边坡周长之和； v 为单位坡长处理危岩体方量(方案取值 $1.5m^3/m$)。经过计算本年度清理危岩体量为 $982m^3$ 。

2、完善前期治理

前期治理的场地总治理面积为撒播面积 $21458m^2$ 。

综上所述，治理工程量见下表：

表 5-1 治理工程量统计表

名称	面积	危岩体清理	撒播草籽
	m^2	m^3	m^2
露天采场	76094	982	
前期治理	21458		21458
合计	97552	982	21458

（三）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工程

矿山存在的地质环境问题主要有：崩塌地质灾害、土地资源及地形地貌景观。针对以上矿山地质环境问题进行监测工作布置。

（一）地质灾害监测

1、监测点的布设

根据矿山实际生产情况，在拟建露天采场周边共布置 7 处监测点，多分布在拟建露天采场四周边坡，对地面垂直变形和水平位移量实施监测，监测位置可以随边坡向前推进。按岩层及地表移动观测规程要求，对受采动影响的地表移动变形情况进行监测，采场崩塌地质灾害监测路线见表 5-2。

表 5-2 崩塌地质灾害监测点坐标表

点编号	X	Y	点编号	X	Y
JC1	4928824.05	418953.96	JC5	4928653.57	418670.25
JC2	4928740.39	418973.08	JC6	4928753.75	418646.25
JC3	4928629.33	418915.97	JC7	4928881.29	418804.53
JC4	4928562.23	418784.32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2、监测内容

露天采场不稳定边坡移动、变形、崩塌情况。

3、监测方法

边坡崩塌监测采用目测法并进行拍照与录像记录，移动变形监测采用仪器测量。

4、监测频率

正常情况下一个半月监测 1 次；根据实际情况，对于存在隐患的地段则应每半月监测 1 次，或者进行连续跟踪监测。

5、技术要求

每次的观测应做好记录，分析预测地表移动规律，及时进行地面塌陷地质灾害预警。

6、监测时限

从 2026 年 1 月 1 日到 2026 年 12 月 31 日。监测内容见表 5-3。

六、经费估算

（一） 预算编制依据

本项目投资估算主要参照依据如下：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规范》DZ/T 0223-2011。

2、《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预算定额标准(试行)》(内财建[2013]600号)。

3、巴林左旗材料价格信息（2025年第4季度）及材料价格市场询价。

（二） 费用计算

1、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及土地复垦方案中的工程项目施工原则上由采矿权人自主完成。

2、费用构成

该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费用由工程施工费、其它费用、不可预见费和监测管护费组成，具体内容如下：

（1）工程施工费

工程施工费由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组成。其中直接费由直接工程费、措施费组成；间接费由规费、企业管理费组成；税金由营业税、城乡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组成；其它费用由前期工作费、工程监理费、竣工验收费、项目管理费组成。

1) 直接费

指工程施工过程中直接消耗在工程项目上的活劳动和物化劳动。由直接工程费、措施费组成。其中直接工程费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和施工机械使用费；措施费包括临时设施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施工辅助费和安全施工措施费。

①直接工程费

人工费=定额劳动量（工日）×人工概算单价（元 / 工日），人工单价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预算定额标准》的规定，巴林左旗材属于三类区，甲类工 86.21 元 / 工日，乙类工 63.16 元 / 工日。

材料费=定额材料用量×材料单价，主要材料单价按照《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预算定额标准》编制，超出限价部分单独计算材料价差，主要材料以外的材料价格以巴林左旗材料价格信息(2025年第4季度)市场价格计取并以材料到工地实际价格计算。

施工机械使用费=定额机械使用量（台班）×施工机械台班费（元/台班）。台班费定额依据《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预算定额标准》编制，具体见定额单价取费表。

②措施费

指为完成工程项目施工，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非工程实体项目的费用，包括临时设施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施工辅助费和安全施工措施费。

措施费=直接工程费×措施费率。

其费率依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预算定额标准》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预算定额标准计取，取费标准如表 6-1 所示。

表 6-1 措施费费率表

序号	工程类别	临时设施费率 (%)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率 (%)	夜间施工增加费率 (%)	施工辅助费率 (%)	安全施工措施费率 (%)	费率合计 (%)
1	土方工程	2	0.7	0.2	0.7	0.2	3.8
2	石方工程	2	0.7	0.2	0.7	0.2	3.8
3	砌体工程	2	0.7	0.2	0.7	0.2	3.8
4	混凝土工程	3	0.7	0.2	0.7	0.2	4.8
5	植被工程	2	0.7	0.2	0.7	0.2	3.8
6	辅助工程	2	0.7	0.2	0.7	0.2	3.8

2) 间接费

间接费包括企业管理费和规费，依据《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预算定额标准》规定，间接费率按工程类别进行计取，间接费按项目直接费×间接费率进行计算，取费标准如表 6-2 所示。

表 6-2 间接费费率表

序号	工程类别	计算基础	费率 (%)
1	土方工程	直接费	5
2	石方工程	直接费	6
3	砌体工程	直接费	5
4	混凝土工程	直接费	6
5	植被工程	直接费	5
6	辅助工程	直接费	5

3) 利润

依据《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预算定额标准》规定，利润按直接费与间接费之和的 3% 计取。

4) 税金

依据《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预算定额标准》，税金按直接费、间接费、利润之和的 3.28% 计取。

(2) 其它费用

其它费用包括前期工作费、工程监理费、竣工验收费、项目管理费。

1) 前期工作费

包括项目可研论证费、项目勘测与设计费、项目招标代理费，具体如下：

①项目可研论证费：以工程施工费作为计费基数，采用分档定额计费方式计算，各分区按内插法确定。

②项目勘测与设计费

以工程施工费为计算基数，采用分档定额计费方式计算，各分区按内插法确定。

③项目招标代理费

以工程施工费作为计费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 工程监理费

以工程施工费作为计费基数，采用分档定额计费方式计算，各区间按内插法确定。

3) 竣工验收费

竣工验收费=工程验收费+项目决算编制与审计费

①工程验收费

以工程施工费作为计费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算。

②项目决算编制与审计费

以工程施工费为计算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算。

4) 项目管理费

以工程施工费、前期工作费、工程监理费、竣工验收费之和作为计费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算。

(3) 不可预见费

不可预见费按不超过工程施工费、其它费用之和的 3% 计算，计算公式为：

不可预见费=（工程施工费+其它费用）×3%。

(4) 监测管护费

监测管护费=监测费+管护费，监测管护 1 年。

1) 监测费

监测费每年按 5000 元计算。

2) 管护费

管护费每年按 5000 元计算。

3) 矿区恢复治理工程总经费预算

经计算，本年度经费估算总额为 6.91 万元。工程经费估算见表 6-3。

表 6-3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经费估算总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各费用占总费用的比例（%）
	1	2	3
一	工程施工费	5.91	85.52
二	监测与管护费	1.00	14.48
	总计	6.91	100.00

表 6-4 工程施工费估算总表

序号	单项名称	预算金额	各费用占工程施工费的比例 (%)
	1	2	3
1	土方工程	0.00	0.00
2	石方工程	5.63	95.30
3	砌体工程	0.00	0.00
4	砌体工程	0.00	0.00
5	植被恢复工程	0.28	4.70
6	辅助工程	0.00	0.00
总计		5.91	100.00

表 6-5 工程施工费估算表

序号	定额编号	单项名称	工程量	单位	综合单价 (元)	合计 (万元)
	1	2	3	4	5	6
一		土方工程				
二		石方工程				5.63
1	20354	石方削坡 (电钻)	982	m ³	57.32	5.63
三		砌体工程				
四		混泥土工程				
五		植被恢复工程				0.28
1	50031	散播种草 (覆土)	2.1458	hm ²	1295.15	0.28
六		辅助工程				
总计			—	—	—	5.91

表 6-6 工程量单价表

散播种草 (不覆土)					
定额编号: 50030					单位: 元/hm ²
工作内容: 种子处理、人工散播草籽、用耙、耢、石碾子碾等方法覆土。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一	直接费				1098.67
(一)	直接工程费				1058.45
1	人工费				132.64
	甲类工	工日	0	86.21	0.00
	乙类工	工日	2.1	63.16	132.64
2	材料费				900.00
	草籽	kg	30	30.00	900.00
3	机械费				
4	其它费用	%	2.5	1032.64	25.82
(二)	措施费	%	3.8	1058.45	40.22
二	间接费	%	5	1098.67	54.93
三	利润	%	3	1153.61	34.61
四	材料价差				0.00

五	税金	%	9	1188.21	106.94
合计					1295.15
岩质削坡、清除危岩体					
定额编号：20354（电钻V~VII）					单位：/100m ³
使用范围：岩质削坡、危岩体清除。					
工作内容：钻孔、爆破、撬仪、解小、清面、修正断面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一	直接费				4779.57
(一)	直接工程费				4604.59
1	人工费				2876.26
	甲类工	工日	2.19	86.21	188.80
	乙类工	工日	42.55	63.16	2687.46
2	材料费				1524.59
	电钻钻杆	Kg	7.59	5.00	37.95
	电钻钻头	个	2.08	13.00	27.04
	炸药	kg	43.00	5.00	215.00
	电雷管	个	254.00	0.90	228.60
	导电线	m	508.00	2.00	1016.00
3	机械使用费				100.22
	电钻 1.5kw	台班	3.31	10.64	35.23
	载重汽车 5t	台班	0.20	324.94	64.99
4	其他机械使用费	%	2.30	4501.07	103.52
(二)	措施费	%	3.80	4604.59	174.97
二	间接费	%	6.00	4779.57	286.77
三	利润	%	3.00	5066.34	151.99
四	材料价差				40.80
	汽油	kg	6	6.80	40.80
五	税金	%	9	5259.13	473.32
合计					5732.45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经审查合格，特发此证。

证 号： XC1504002016117130143167

采 矿 权 人：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422MA13T4K59K
单 位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巴林左旗白音勿拉镇亚尔嘎查258号
企 业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矿 山 名 称：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乃林坝石灰石矿
矿 山 地 址： 赤峰市巴林左旗
开 采 矿 种： 水泥用石灰岩
开 采 方 式： 露天开采
面 积： 0.4862平方公里
有 效 期 限： 6年自2025年11月9日至2031年11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开采区域拐点坐标：

点号 x坐标 y坐标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 1、4929289.4100000, 40418614.3300000
 - 2、4929248.8700000, 40419173.8200000
 - 3、4928549.4900000, 40419148.1500000
 - 4、4928579.9400000, 40418318.8900000
- *、1042.0000000, 965.0000000, *, 1

采矿权有效期届满一个月前到登记机关申请延续。采矿权在有效期内因生态保护、安全生产、公共利益、产业政策等变化造成开采作业受限的，须符合相关法定条件后方可继续实施开采作业。露天开拓工程标高至地表。

开采深度： 1042.0000米至965.0000米标高 共有4个拐点圈定

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现场验收意见书

矿山名称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乃林坝石灰石矿				
采矿权人	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				
采矿许可证号	C15040020161171130143167				
年度治理 完成情况	计划治理面积(m ²)	11942	资金投入(万元)		17.60
	完成治理面积(m ²)	11942	验收依据	2025年度治理计划	
专 家 组 验 收 意 见	<p>2025年07月24日,根据采矿权人的申请,巴林左旗自然资源局组织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对《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乃林坝石灰石矿2025年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计划书》(下称“2025年度治理计划”)执行情况进行现场验收。</p> <p>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乃林坝石灰石矿为生产矿山,矿山存在的主要地质环境问题为矿山露天开采可能引发崩塌;矿山建设的露天采场2、矿区道路、挖损场地等单元占用、破坏土地资源,破坏了原生地形地貌景观。</p> <p>2025年02月,赤峰鲁蒙钙业有限公司按照自然资源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提交了2025年度治理计划,并在巴林左旗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p> <p>2025年度治理计划设计的主要治理内容为:对拟建露天采场进行危岩体清理,对已经开采完成的边坡和台阶进行覆土、播撒草籽治理;对露天采场2进行垫坡、石方整平、覆土以及播撒草籽;对挖损场地进行垫坡、石方整平、覆土、播撒草籽;对评估区进行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工程,主要包括地质灾害监测和土地资源和地形地貌景观监测。</p> <p>据现场验收,矿山基本完成了拟建露天采场的危岩体清理工作,对已经开采完成的边坡和台阶基本完成了覆土、播撒草籽工作;完成了露天采场2和挖损场地的垫坡、石方整平、覆土、种草工作。治理效果详见附件1(矿山各治理工程照片)</p> <p>验收组认为,该矿山基本完成了2025年度治理计划书设计的治理工程,治理工程效果基本符合年度治理计划的要求。</p> <p>矿山应加强本期治理区域以及前期其他治理区域的管护工作以确保植被成活率;矿山应按要求实施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并完善监测记录,做好归档。</p>				
专 家 组	姓名	单 位	专业	职称	签字
	王 甲	核工业二四三大队	地球物理	高工	王甲
	常海彬	核工业二四三大队	地质矿产	高工	常海彬
	邓巧巧	核工业二四三大队	水工环	中级	邓巧巧

2025年7月29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